

关于取消 2025 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项目 (二次)第四标段中标人中标资格的情况说明

经审查，永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项目(二次)第四标段中标人河南禾美智慧农业服务有限公司，提供的业绩存在虚假行为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七十七条有关规定“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的，中标、成交无效”。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，取消河南禾美智慧农业服务有限公司第四标段中标人资格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五条有关规定，顺延第二中标候选人为本标段中标人。

